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7 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7 年 6 月 27 日上午九時三十分整

地點：南部科學工業園區台南市善化區南科八路一號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行政大樓一樓

出席股權：股東及股東代理人代表股份計 608,070,452 股(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者 358,150,669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790,739,222 股之 76.89%。

列席董事：羅智先董事長、蘇崇銘董事、侯博明董事、蔡坤樹董事、吳琮斌董事、郭嘉宏董事、陳勇發董事、施秋茹董事、王國禧董事、何威德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列席人員：林永智會計師、劉子猛會計師、方金寶律師。

主席：羅董事長 智先



記錄：劉景幸



壹、宣佈開會：出席股東代表股數已達法定數，主席依法宣佈本會議開始。

貳、主席致開會詞：略。

參、報告事項

(一)一百零六年度營業報告。請參閱【附件一】。

(二)審計委員會查核一百零六年度決算表冊報告。請參閱【附件二】。

(三)一百零六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

說 明：

1. 本公司一百零六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分配依據公司章程第四十條規定：「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得少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及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辦理。
2. 依公司章程分配一百零六年度員工酬勞為新台幣 48,877,615 元，占當年度獲利比例為 8.96%，董事酬勞金額為新台幣 7,607,845 元，占當年度獲利比例為 1.40%，均以現金方式發放。上述金額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均無差異。

(四)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報請 公鑒。

說 明：

1. 為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 106.9.27 臺證治理字第 10600183131 號令，發布修正後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參考範例之部分條文，以明確獨立董事職權，進一步強化獨立董事參與董事會運作，本公司參酌最新法規修訂條文及本公司實務作業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
2. 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五】。

肆、承認事項

(一)一百零六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提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 明：

1. 本公司一百零六年度個體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一百零七年三月十六日董事會通過，並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永智會計

師及劉子猛會計師查核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呈送審計委員會審查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書在案。

2. 本公司一百零六年度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個體暨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議【附件一】及【附件三～四】。

3.敬請 承認。

決 議：出席股東可表決總權數 608,070,452 權；

贊成權數：605,092,459 權(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356,204,486 權)，占出席總權數 99.51%；

反對權數：41,502 權(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41,502 權)，占出席總權數 0.01%；

棄權/未投票權數：2,936,491 權(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1,904,681 權)，占出席總權數 0.48%。

無效權數：0 權，占出席總權數 0%。

贊成權數超過出席股東表決權數二分之一，本案照案通過。

(二)一百零六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 明：

1. 本公司一百零六年度盈餘分配，業經董事會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擬具如下表。
2. 本公司一百零六年度累積可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651,595,045 元，擬配發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 379,554,827 元，每股配發新台幣 0.48 元現金股利。
3. 本公司於盈餘分配基準日前，如因公司股本變動以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而須修正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4. 本案俟股東會通過後，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另定除息基準日、發放日期及其他相關事宜。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民國 106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民國 106 年度稅後淨利	\$ 422,366,595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42,236,660)
加：精算(損)益列入保留盈餘	262,310
本期可供分配數	380,392,245
加：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	271,202,800
本期累積可分配盈餘	651,595,045
發放股東紅利 (現金股利每仟股配發 480 元)	(379,554,827)
期末累積未分配盈餘	\$ 272,040,218

註 1：本年度分配順序，係優先分配 106 年度盈餘，不足之數再由上期未分配盈餘補足之。

註 2：現金股利分派予個別股東之股利總額發放至元，未滿一元之畸零數額，列入本公司其他收入。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5. 敬請 承認。

決 議：出席股東可表決總權數 608,070,452 權；

贊成權數：605,092,494 權(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356,204,521 權)，占出席總權數 99.51%；

反對權數：44,971 權(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44,971 權)，占出席總權數 0.01%；

棄權/未投票權數：2,932,987 權(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1,901,177 權)，占出席總權數 0.48%。

無效權數：0 權，占出席總權數 0%。

贊成權數超過出席股東表決權數二分之一，本案照案通過。

伍、討論事項

(一)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提請 公決。〈董事會提〉

說 明：

1. 基於主管機關對於獨立董事任期規範業已明訂於法令，暨考量獨立董事任期可能受到各年度股東會日期不一而須提前解任之影響，爰配合修訂「公司章程」第 24 條內容為以屆次區分，以回歸法令規範暨兼顧公司治理精神與運作實務之需。
2. 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下列所示。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說明
第二十四條 董事之任期為三年，得連選連任；其中獨立董事之任期均不超過九年。選任後得經董事會決議為本公司董事購買責任保險。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有關全體董事合計持股比例，依公司法及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本公司審計委員會之組成、職權事項、議事規則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	第二十四條 董事之任期為三年，得連選連任；其中獨立董事之 <u>連續</u> 任期均不超過 <u>三屆</u> 。選任後得經董事會決議為本公司董事購買責任保險。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有關全體董事合計持股比例，依公司法及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本公司審計委員會之組成、職權事項、議事規則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	考量獨立董事任期可能受到各年度股東會日期不一而須提前解任之影響，爰配合修訂本條內容為以屆次區分，以回歸法令規範暨兼顧公司治理精神與運作實務之需。
第四十三條 本章程訂立於八十六年十月十六日。第一次修訂於八十七年三月十七日。第二次修訂於八十八年四月十七日。第三次修訂於八十九年七月二十一日。第四次修訂於九十年十二月三日。第五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十三日。第六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二年三月十三日。第七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三十日。第八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三十日。第九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三年五月十四日。第十次修訂於民國九	第四十三條 本章程訂立於八十六年十月十六日。第一次修訂於八十七年三月十七日。第二次修訂於八十八年四月十七日。第三次修訂於八十九年七月二十一日。第四次修訂於九十年十二月三日。第五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十三日。第六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二年三月十三日。第七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三十日。第八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三十日。第九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三年五月十四日。第十次修訂於民國九	配合歷屆章程修訂，增列修訂日期。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說明
十四年六月三日。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四年十月三日。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五年二月十五日。第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七日。第十四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八日。第十五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八年九月二十五日。第十六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九年四月二十九日。第十七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九日。第十八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三日。第十九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一日。第二十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八日。第二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七日。	十四年六月三日。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四年十月三日。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五年二月十五日。第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七日。第十四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八日。第十五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八年九月二十五日。第十六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九年四月二十九日。第十七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九日。第十八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三日。第十九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一日。第二十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八日。第二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七日。 <u>第二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七日。</u>	

3.敬請 公決。

決 議：出席股東可表決總權數 608,070,452 權；

贊成權數：605,096,236 權(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356,208,263 權)，占出席總權數 99.51%；

反對權數：33,724 權(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33,724 權)，
占出席總權數 0.01%；

棄權/未投票權數：2,940,492 權(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1,908,682 權)，占出席總權數 0.48%。

無效權數：0 權，占出席總權數 0%。

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二以上股東出席，贊成權數
超過出席股東表決權數二分之一，本案照案通過

陸、選舉事項

(一)本公司第九屆董事(含獨立董事)選舉案。〈董事會提〉

說 明：

1. 本公司第八屆董事之任期自民國 104 年 6 月 23 日起至民國 107 年 6 月 22 日屆滿。
2. 擬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改選董事十五席(含獨立董事三席)。第八屆董事(含獨立董事)依公司法第 195 條規定，任期屆滿而不及改選時，得延長其執行職務至自新任董事就任之日起解任。新任董事(含獨立董事)之任期自 107 年股東常會當選之日起算三年為止，任期自 107 年 6 月 27 日起至 110 年 6 月 26 日止。
3. 依本公司公司章程第 23 條規定，本公司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
4. 依本公司公司章程第 24 條及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4 規定，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故第三屆審計委員會自新任獨立董事當選後同時成立並生效。
5. 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經本公司 107 年 5 月 4 日董事會審查通過，相關資料請參閱【附件六】。
6. 謹提請 選舉。

選舉結果：當選名單如下：

(1)董事十二席：

股東戶號	戶名	法人之代表人	當選權數
4	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羅智先	792,227,995
4	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蘇崇銘	761,833,927
5	臺南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侯博明	694,268,652
860	高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高秀玲	681,622,994
4	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蔡坤樹	652,291,119
4	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吳琮斌	651,207,700
1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謝明娟	624,247,915
1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楊雅博	622,701,576
4	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郭嘉宏	582,253,482
4	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陳勇發	570,711,357
861	統一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施秋茹	561,173,301
2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王國禧	509,385,443

(2)獨立董事三席：

身分證編號或戶號	戶名或姓名	當選權數
B121○○○○53	何威德	433,641,388
S102○○○○74	張文昌	433,412,086
E101○○○○13	陳立宗	433,346,794

無效權數：0 權

柒、其他討論事項

(一)許可解除本公司第九屆選任董事(含獨立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提請 公決。〈董事會提〉

說 明：

1. 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2. 擬提請股東常會同意於股東常會當選之董事(獨立董事)，自就任之日起，如有公司法第 209 條競業禁止之行為，當在無損及本公司利益之前提下，解除其競業禁止之限制。
3. 以上董事(獨立董事)解除競業禁止限制之名稱及職務明細請參閱【附件七】。
4. 敬請 公決。

決 議：

決 議：出席股東可表決總權數 608,070,452 權；

贊成權數：604,694,975 權(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355,809,002 權)，占出席總權數 99.44%；

反對權數：91,465 權(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91,465 權)，占出席總權數 0.02%；

棄權/未投票權數：3,284,012 權(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2,250,202 權)，占出席總權數 0.54%。

無效權數：0 權，占出席總權數 0%。

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二以上股東出席，贊成權數超過出席股東表決權數二分之一，本案照案通過

捌、臨時動議

玖、散會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全球學名藥市場近幾年進入低價寒冬與整併風潮，美國藥品零售通路商併購產生聯合採購壓低價格，而抗癌用藥傾向聚焦個人化醫療，適用多項癌症的重量級暢銷藥物在市場已不易出現，加上去年度台幣強勁升值，對於出口為主的神隆整年營收及獲利皆產生衝擊。儘管外在環境挑戰加劇，神隆在全體同仁的齊心努力下，一方面持續優化製程、控管費用及提升管理效率，一方面也加速擴大產品線組合，善用原料藥產品線發展成製劑產品，積極切入學名藥製劑領域。

民國 106 年全年度合併營收為新台幣 35.16 億元，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4.22 億元，稅後每股盈餘為新台幣 0.53 元。至去年底為止，公司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79.07 億元，股東權益 104 億元，佔總資產 127 億元約 82%，長期資金為固定資產 2.28 倍，流動比例為 5.8 倍，財務結構健全。

持續建構神隆的長期競爭優勢

去年度營運受限於學名藥產業鏈的變動較大，用於卵巢癌及乳癌等的產品 Paclitaxel 因客戶庫存政策調低以致出貨量減緩；其他用於學名藥產品也因為客戶端整併後進行產品線與廠房的整合汰換，造成出貨遞延影響營收。新藥代客生產業務則有明顯地提升，主要受惠於客戶抗生素新藥 Baxdela™ 去年底通過美國 FDA 指定為合格感染疾病藥品，可享上市後獨賣權，後市需求看好。另一項新藥抗生素產品 Vibativ®，則因為客戶週期性備貨需求出現，亦有較顯著的營收貢獻；加上其他四項位於臨床三期的新藥用原料藥及中間體出貨的增溫，新藥代客服務亮眼的業績抵銷了部分學名藥原料藥需求下滑的影響。

在製劑合作業務方面，去年度與國際大廠 Baxter 的五項癌症針劑學名藥合作案，加速了神隆跨足製劑領域的步伐，也建立風險分攤、利潤共享的長期合作關係。另一項自行研發抗凝血製劑磺達肝癸納(Fondaparinux)則與印度國際藥廠簽下銷售授權，兩項合作案的權利金挹注在去年度明顯增加，顯現公司在垂直整合至製劑的策略成效逐步浮現。

加強鞏固立業根基 加速完成策略布局

神隆以利基原料藥為本，長期注重創新研發，依據業務規劃和醫藥產業未來發展的趨勢開發具市場潛力的產品線，多年來深耕抗癌用藥領域並持續掌握研發效能，去年共計完成 6 項新學名藥用原料藥開發，總計至 106 年底全球共取得 767 項藥物主檔案(DMF)，屬於美國的 DMF 則有 56 項，其中有高達 33 項為抗癌產品。專利方面也成果豐碩，共計有 59 項發明在世界各地取得 397 項專利，另外還有 104 項發明的專利案正在審查當中。

公司透過自有產品開發及代客研製服務的雙引擎的業務模式，活用自身產品線及研發能力，挑選高門檻的學名藥用原料藥，搭配市場端需求和內部針劑廠產能，為求強化加速完成布局之綜效。目前針劑產品線已經累積達有十多個品項，多數擁有高門檻原料藥或複雜劑型之優勢，自建針劑廠採取多樣化的生產方式，分別有水針、凍乾粉針、預充填式及卡式瓶四種不同劑型，以充分實力蓄積未來發展的動能。

審慎面對快速變動的中國市場

中國藥品審批標準快速改革，近幾年已朝向與國際市場接軌，整體環境更加重視對品管、環安集合規問題的處理。神隆位於江蘇的常熟廠在中國環境安全衛生監管法規不斷緊縮、新版 GMP 變動帶來基礎設施投入增加、環保成本及經營風險上升等因素壓力下，推動研製成本提高，造成營運推升速度不如預期。為因應變局，公司積極透過控制成本支出，並且致力開發短期可以提升產能利用率的項目。此外，也選擇特定產品和國際合作夥伴，利用美國與中國兩地同時註冊模式走法規上的捷徑，快速切入中國學名藥市場；同時緊盯去年全面施行藥品上市許可持有人制度後，在新藥委託開發與製造服務所釋出之商機，全力促使常熟廠營運腳步加快。

恪守高標準的品質管理 秉持誠信經營的企業精神

台灣神隆深耕製藥領域多年，在全球抗癌原料藥領域佔有一席之地，並嚴格遵守國際 cGMP 製造規範，以提供高品質的原料藥，多次獲得包括台灣、歐美日各國藥事主管機關查廠通過的肯定。去年順利以零缺失的佳績六度通過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 (US FDA) 的 GMP 查核通過，同時也四度通過墨西哥藥事主管機關(COFEPRIS)查廠，是神隆品質保證的重要指標。

公司始終不忘善盡企業社會責任，致力於完善公司治理。去年名列「天下 CSR 企業公民獎」，肯定神隆在企業承諾、社會參與、環境保護及公司治理的表現；同年四度榮獲經濟部國貿局「進出口績優廠商」，並參加台灣證券交易所舉辦的公司治理評鑑，榮獲「優良公司」的殊榮，顯示出神隆對於公司治理的付出及努力。年底又

獲全球投資者關係雜誌 IR Magazine 評選為「大中華地區最佳投資者關係服務」生技產業類別第二名。各項獲獎佳績，對於神隆努力精益求精、不斷創新都是最有力的肯定。

延續務實的企業核心 開創可期的未來

台灣神隆創立二十年來，公司積極創新，以提供高品質的產品作為面對國際競爭的最佳利器。展望未來，公司朝向提升原料藥的整體獲利能力的布局邁進，建立複雜度高的原料藥及製劑產品線；同時透過效率化管理及傳承長期累積的深厚經驗，促使產品達到生產最佳化；公司也將善用策略聯盟方式，開發製劑業務結盟夥伴，開創加乘的合作效益。在新藥代客研製業務方面，多項耕耘許久的計畫有望陸續遞件申請藥證，如期順利上市後，成長契機可期。

最後，要感謝我們的客戶、各位股東女士、先生以及努力不懈的員工，對您們長久以來的支持，謹致上最誠摯的謝忱！神隆將秉持著一貫負責的企業精神與兢兢業業的態度，力求創新與突破。除了積極努力優化產品組合、強化風險管理與提升內部營運效率外，在激烈競爭的市場中，亦將掌握全球藥業趨勢與市場契機，希望能持續不懈提昇營運效能及獲利能力。除此之外，也能以具體行動忠實履行企業的社會責任，回饋大眾贏得認同，回報股東們的支持，並對社會產生正面的影響力。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業經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何威德

何威德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3 月 1 6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7)財審報字第 17003143 號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事項如下：

外銷收入之截止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六)收入認列之說明。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之銷貨收入主要係來自於製造並外銷原料藥，外銷收入認列時點依不同客戶之交易條件而異，因收入認列程序涉及較多人工作業且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將外銷收入之截止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評估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銷貨收入截止攸關之內部控制有效性，執行出貨及開立帳單內部控制有效性之測試。
2. 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特定期間之外銷收入交易明細，確認其完整性並以抽查方式執行截止測試，包含確認交易條件、核對相關佐證文件，以及帳載存貨異動與銷貨成本結轉已記錄於適當期間。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存貨之說明；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二)1. 存貨之評價之說明；存貨會計項目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三)存貨之說明。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及備抵存貨跌價損失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1,932,445 仟元及 431,864 仟元。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製造並銷售原料藥，該等存貨因製程複雜及生產時間較久而致備料期較長，且待上市產品之註冊等待期長，以及客戶產品上市時間或有遞延，故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對正常出售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於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陳舊之存貨，其淨變現價值係依據存貨去化程度之歷史資訊推算而得。前述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評估主要來自個別辨認過時陳舊存貨項目，由於存貨金額重大，項目眾多且個別辨識過時陳舊或毀損存貨常涉及人工判斷，亦屬於查核過程中需進行判斷之領域，故本會計師將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評估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包括存貨去化程度之歷史資訊，及判斷過時陳舊存貨項目之合理性。
2. 驗證用以評價之存貨庫齡報表之正確性，重新計算並評估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合理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3. 抽查個別存貨料號用以核對其淨變現價值，進而評估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永智

會計師

劉子猛

林永智
劉子猛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9592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2917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3 月 1 6 日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675,824	33	\$ 3,261,712	30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567,122	5	587,329	5
1200	其他應收款		12,441	-	12,018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2,597	-	6,780	-
130X	存貨	五(二)及六(三)	1,500,581	14	1,652,432	15
1410	預付款項		99,444	1	198,023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858,009	53	5,718,294	52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三(二)及六(四)	391,097	4	364,089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664,118	6	816,854	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七)(二十四)	3,609,589	33	3,722,375	34
1780	無形資產		10,752	-	12,63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五(二)及六(二十二)	355,376	3	277,852	3
1915	預付設備款	六(六)(二十四)	65,812	1	20,401	-
1920	存出保證金		1,229	-	945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八	28,831	-	28,831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5,126,804	47	5,243,980	48
1XXX	資產總計		\$ 10,984,813	100	\$ 10,962,274	100

(續次頁)

台灣證券交易所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八)	\$	-	\$	2,822
2150	應付票據			1,161		1,001
2170	應付帳款			73,943		56,926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53,928		33,100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九)(二十四)		294,007		374,790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二)		50,251		110,910
2310	預收款項			23,366		62,384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496,656		641,933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二)		-		877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		69,312		70,053
2645	存入保證金			1,620		21,618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70,932		92,548
2XXX	負債總計			567,588		734,481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一)(十四)		7,907,392		7,603,262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二)(十三)		1,286,872		1,275,660
保留盈餘						
六(十一)(十四)(十二)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26,065		460,19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2,829		22,829
3350	未分配盈餘			693,832		869,300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五)	(	19,765)	(	3,454)
3XXX	權益總計			10,417,225		10,227,793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七及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0,984,813	\$	10,962,274
				100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羅智先

經理人：陳勇發

會計主管：林智慧

台灣神農酒廠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六)	\$ 3,449,175 100	\$ 3,888,61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十)(二十)(二十一)、七及九	(1,777,982) (52)	(2,040,535) (53)
5900 營業毛利		1,671,193 48	1,848,076 47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二十)(二十一)、七及九		
6100 推銷費用		(146,006) (4)	(177,964) (5)
6200 管理費用		(459,538) (13)	(400,236)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64,331) (8)	(203,680) (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869,875) (25)	(781,880) (20)
6900 營業利益		801,318 23	1,066,196 2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七)及七	42,981 1	40,029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		
	(六)(七)(八)(十八)及十二	(39,020) (1)	(27,704) (1)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九)	(22) -	(11)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316,481) (9)	(256,704) (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12,542) (9)	(244,390) (6)
7900 稅前淨利		488,776 14	821,806 21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二)	(66,409) (2)	(163,113) (4)
8200 本期淨利		\$ 422,367 12	\$ 658,693 17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	\$ 316 -	(\$ 7,393)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二)	(54) -	1,258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五)	(16,311) -	(72,549)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6,049) -	(\$ 78,684)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06,318 12	\$ 580,009 15
每股盈餘	六(二十三)		
9750 基本		\$ 0.53	\$ 0.83
9850 稀釋		\$ 0.53	\$ 0.83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羅智先

經理人：陳勇發

會計主管：林智慧



台灣神農投資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	合計
	股	本	公	公	公	餘	之兌換	計
	額	額	積	積	積	餘	換差額	合
105 年度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310,829	\$ 1,265,544	\$ 396,699	\$ 22,829	\$ 791,997	\$ 69,095	\$ 9,856,993	
10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法定盈餘公積	-	-	63,497	-	(63,497)	-	-	-
現金股利	-	-	-	-	(219,325)	-	(219,325)	-
股票股利	292,433	-	-	-	(292,433)	-	-	-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10,116	-	-	-	-	10,116	-
105 年度淨利	-	-	-	-	-	658,693	-	658,693
105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6,135)	(72,549)	(78,684)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7,603,262	\$ 1,275,660	\$ 460,196	\$ 22,829	\$ 869,300	\$ 3,454	\$ 10,227,793	
106 年度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603,262	\$ 1,275,660	\$ 460,196	\$ 22,829	\$ 869,300	\$ 3,454	\$ 10,227,793	
105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法定盈餘公積	-	-	65,869	-	(65,869)	-	-	-
現金股利	-	-	-	-	(228,098)	-	(228,098)	-
股票股利	304,130	-	-	-	(304,130)	-	-	-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11,212	-	-	-	-	11,212	-
106 年度淨利	-	-	-	-	-	422,367	-	422,367
106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62	(16,311)	(16,049)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7,907,392	\$ 1,286,872	\$ 526,065	\$ 22,829	\$ 693,832	\$ 19,765	\$ 10,417,225	

(註)民國 104 年度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分別為\$77,011 及\$82,181 與董事酬勞分別為\$11,543 及\$11,734 已於個體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羅智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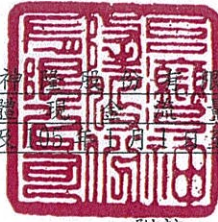


經理人：陳勇發



會計主管：林智慧

台灣裕隆汽車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88,776	\$ 821,80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利益)損失		(2,822)	2,677
呆帳(迴轉收入)損失	六(二)(十七)	(488)	564
存貨跌價損失	六(三)	24,970	58,489
零件及備品跌價損失		9,677	9,64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316,481	256,704
折舊費用	六(六)(二十)	329,007	351,42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十八)	62	744
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六(六)(七)(十八)	(3,741)	889
各項攤銷	六(二十)	5,038	5,2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二)(十三)	11,036	10,025
利息收入	六(十七)	(18,612)	(13,371)
利息費用	六(十九)	22	1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20,695	252,586
其他應收款		(423)	4,21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183	(1,512)
存貨		126,881	231,260
預付款項		88,902	(64,64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60	6
應付帳款		17,017	24,287
應付帳款－關係人		20,828	33,100
其他應付款		(43,467)	35,067
預收款項		(39,018)	31,188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425)	(19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354,739	2,050,179
收取之利息		18,612	13,371
支付之利息		(22)	(11)
支付之所得稅		(205,523)	(193,27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67,806	1,870,262

(續次頁)

台灣林智先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 27,008)	(\$ 25,182)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價款		(179,880)	-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六(二十四)	(217,006)	(315,51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0	484
購買無形資產		(3,157)	(5,177)
預付設備款增加		(78,313)	(19,421)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284)	168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	(4,09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05,598)	(368,74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減少		(19,998)	(1,779)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四)	(228,098)	(219,32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48,096)	(221,10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414,112	1,280,41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3,261,712	1,981,29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3,675,824	\$ 3,261,712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羅智先



經理人：陳勇發



會計主管：林智慧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7)財審報字第 17003145 號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台灣神隆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神隆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灣神隆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灣神隆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台灣神隆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外銷收入之截止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六)收入認列之說明。

台灣神隆集團之銷貨收入主要係來自於製造並外銷原料藥，外銷收入認列時點依不同客戶之交易條件而異，因收入認列程序涉及較多人工作業且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將外銷收入之截止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評估台灣神隆集團銷貨收入截止攸關之內部控制有效性，執行出貨及開立帳單內部控制有效性之測試。
2. 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特定期間之外銷收入交易明細，確認其完整性並以抽查方式執行截止測試，包含確認交易條件、核對相關佐證文件，以及帳載存貨異動與銷貨成本結轉已記錄於適當期間。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一)存貨之說明；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1. 存貨之評價之說明；存貨會計項目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三)存貨之說明。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及備抵存貨跌價損失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2,229,437 仟元及新台幣 554,349 仟元。

台灣神隆集團主要製造並銷售原料藥，該等存貨因製程複雜及生產時間較久而致備料期較長，且待上市產品之註冊等待期長，以及客戶產品上市時間或有遞延，故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台灣神隆集團對正常出售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於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陳舊之存貨，其淨變現價值係依據存貨去化程度之歷史資訊推算而得。前述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評估主要來自個別辨認過時陳舊存貨項目，由於存貨金額重大，項目眾多且個別辨識過時陳舊或毀損存貨常涉及人工判斷，亦屬於查核過程中需進行判斷之領域，故本會計師將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評估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包括存貨去化程度之歷史資訊，及判斷過時陳舊存貨項目之合理性。
2. 驗證用以評價之存貨庫齡報表之正確性，重新計算並評估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合理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3. 抽查個別存貨料號用以核對其淨變現價值，進而評估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灣神隆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灣神隆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灣神隆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灣神隆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灣神隆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灣神隆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資誠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灣神隆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永智

林永智

會計師

劉子猛

劉子猛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9592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2917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3 月 1 6 日

台灣神隆牧場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910,791	31	\$ 3,707,151	29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567,318	4	638,405	5
1200	其他應收款		197,620	2	197,897	2
130X	存貨	五(二)及六(三)	1,675,088	13	1,829,710	14
1410	預付款項		116,310	1	212,212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6,467,127	51	6,585,375	52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三(二)及六(四)				
	動		391,097	3	364,089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七)(二十 六)	5,088,713	40	5,208,898	41
1780	無形資產		23,334	-	24,07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五(二)及六(二十 四)	503,570	4	414,414	3
1915	預付設備款	六(五)(二十六)	110,529	1	65,466	-
1920	存出保證金		9,179	-	9,739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八	28,831	-	28,831	-
1985	長期預付租金	六(六)	79,009	1	82,110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6,234,262	49	6,197,625	48
1XXX	資產總計		\$ 12,701,389	100	\$ 12,783,000	100

(續次頁)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5年12月31日	%	105年12月31日	%
			金	額	金	額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八)	\$	374,713	\$	982,705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九)		-		2,822
2150	應付票據			1,161		1,001
2170	應付帳款			90,784		69,730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十六)		350,117		430,020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50,251		110,911
2310	預收款項			28,896		62,384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一)及九		219,536		32,120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115,458		1,691,693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一)及九		1,097,682		770,87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		877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二)		69,312		70,053
2645	存入保證金			1,712		21,71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168,706		863,514
2XXX	負債總計			2,284,164		2,555,20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三)(十六)		7,907,392		7,603,262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四)(十五)		1,286,872		1,275,66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三)(十六)(二十四)		526,065		460,19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2,829		22,829
3350	未分配盈餘			693,832		869,300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七)	(	19,765)	(	3,454)
3XXX	權益總計			10,417,225		10,227,793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十一	\$	12,701,389	\$	12,783,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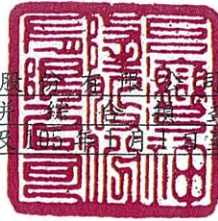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羅智先

經理人：陳勇發

會計主管：林智慧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5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6 金	年 額	度 %	105 金	年 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	\$	3,516,481	100	\$	4,030,92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十二)(二十二)(二十三)及九	(	1,966,324)	(56)	(	2,224,960)	(55)
5900	營業毛利			1,550,157	44		1,805,961	45
	營業費用	六(六)(十二)(二十二)(二十三)、七及九						
6100	推銷費用		(	145,756)	(4)	(	169,971)	(4)
6200	管理費用		(	531,163)	(15)	(	488,139)	(1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314,276)	(9)	(	279,575)	(7)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991,195)	(28)	(	937,685)	(23)
6900	營業利益			558,962	16		868,276	2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九)		39,522	1		40,705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七)(九)(二十)及十二	(	46,551)	(1)	(	62,265)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五)(二十一)(二十六)	(	76,631)	(2)	(	36,116)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83,660)	(2)	(	57,676)	(1)
7900	稅前淨利			475,302	14		810,600	21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四)	(	52,935)	(2)	(	151,907)	(4)
8200	本期淨利		\$	422,367	12	\$	658,693	17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二)	\$	316	-	(\$	7,393)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四)	(	54)	-		1,258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七)	(	16,311)	-	(	72,549)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6,049)	-	(\$	78,684)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06,318	12	\$	580,009	15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422,367	12	\$	658,693	1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406,318	12	\$	580,009	15
	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9750	基本		\$		0.53	\$		0.83
9850	稀釋		\$		0.53	\$		0.8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羅智先



經理人：陳勇發



會計主管：林智慧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	母	於	保	公	司	留	業	盈	主	之	權	益	權	益
	普通	股本	資本	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盈餘	主	之	權	益	權	益	權
105															
105年1月1日餘額	\$ 7,310,829	\$ 1,265,544	\$ 396,699	\$ 22,829	\$ 791,997	\$ 69,095	\$ 9,856,993								
104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63,497	-	(63,497)	-	-								
現金股利	-	-	-	-	(219,325)	-	(219,325)								
股票股利	292,433	-	-	-	(292,433)	-	-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10,116	-	-	-	-	10,116								
105年度淨利	-	-	-	-	658,693	-	658,693								
105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6,135)	-	(6,135)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7,603,262	\$ 1,275,660	\$ 460,196	\$ 22,829	\$ 869,300	\$ 3,454	\$ 10,227,793								
106															
106年1月1日餘額	\$ 7,603,262	\$ 1,275,660	\$ 460,196	\$ 22,829	\$ 869,300	\$ 3,454	\$ 10,227,793								
105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65,869	-	(65,869)	-	-								
現金股利	-	-	-	-	(228,098)	-	(228,098)								
股票股利	304,130	-	-	-	(304,130)	-	-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11,212	-	-	-	-	11,212								
106年度淨利	-	-	-	-	422,367	-	422,367								
106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262	-	(16,049)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7,907,392	\$ 1,286,872	\$ 526,065	\$ 22,829	\$ 693,832	\$ 19,765	\$ 10,417,22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羅智先



經理人：陳勇發



會計主管：林智慧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75,302	\$ 810,60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利益)損失		(2,822)	2,677
呆帳(迴轉收入)損失	六(二)(十九)	(516)	596
存貨跌價損失	六(三)	53,212	110,571
零件及備品跌價損失		11,088	11,167
折舊費用	六(五)(二十二)	423,322	435,39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	300	626
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六(五)(七)(二十)	(3,741)	889
各項攤銷	六(二十二)	9,217	9,450
長期預付租金攤銷	六(六)	1,835	1,977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四)(十五)	11,212	10,116
利息收入	六(十九)	(25,083)	(27,844)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76,631	36,11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71,604	228,232
其他應收款		422	10,058
存貨		101,410	234,501
預付款項		83,456	(54,77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60	6
應付帳款		21,054	(21,330)
其他應付款		(34,800)	34,117
預收款項		(33,488)	18,848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425)	(19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239,350	1,851,794
收取之利息		24,938	27,844
支付之利息		(87,051)	(21,337)
支付之所得稅		(205,523)	(193,27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71,714	1,665,024

(續次頁)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 -	\$ 284,21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27,008)	(25,182)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六(二十六)	(289,479)	(395,633)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之利息	六(五)(二十一)(二十六)	(10,964)	(22,84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0	555
購買無形資產		(8,625)	(11,416)
預付設備款增加		(101,859)	(28,623)
存出保證金減少		560	709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	(4,09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37,325)	(202,318)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減少		(583,878)	(719,601)
舉借長期借款		572,084	802,993
償還長期借款		(54,023)	-
存入保證金減少		(19,999)	(1,686)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六)	(228,098)	(219,32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13,914)	(137,619)
匯率影響數		(16,835)	46,36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03,640	1,371,45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3,707,151	2,335,69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3,910,791	\$ 3,707,15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羅智先



經理人：陳勇發



會計主管：林智慧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議事規範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

修正前條文	修正後條文	說明
第三條：(董事會之召集) 本公司董事會至少每季召集一次。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但遇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 前項召集之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本規範第七條第一項各款之事項，除有突發緊急情事或正當理由外，應於召集事由中列舉，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	第三條：(董事會之召集) 本公司董事會至少每季召集一次。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但遇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 前項召集之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本規範第七條第一項各款之事項，除有突發緊急情事或正當理由外，應於召集事由中列舉，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	本公司業已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制度，相關條文內容爰配合刪除。
第五條：(議事單位與會議資料) 本公司董事會指定之議事事務為財務處。 議事事務單位應擬訂董事會議事內容，並提供充分之會議資料，於召集通知時一併寄送。董事如認為會議資料不充分，得向議事事務單位請求補足。 董事如認為議案資料不充足，得經董事會決議後延期審議之。	第五條：(議事單位與會議資料) 本公司董事會指定之議事事務由行政管理與財務會計兩大單位，依權責與任務職掌共同負責。 議事事務單位應擬訂董事會議事內容，並提供充分之會議資料，於召集通知時一併寄送。董事如認為會議資料不充分，得向議事事務單位請求補足。 董事如認為議案資料不充足，得經董事會決議後延期審議之。	配合本公司實際權責與任務職掌之調整酌予修訂文字。
第七條：(應經董事會討論事項) 下列事項應提本公司董事會討論： 一、本公司之營運計畫。 二、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但半年度財務報告依法令規定無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者，不在此限。 三、依證券交易法（下稱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訂內部控制制度。 四、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五、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六、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第七條：(應經董事會討論事項) 下列事項應提本公司董事會討論： 一、本公司之營運計畫。 二、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但半年度財務報告依法令規定無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者，不在此限。 三、依證券交易法（下稱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四、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五、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六、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配合「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之修正，修正本條內容： 1. 考量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五有關審計委員會職權項目「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亦屬重大事項，宜提董事會討論，爰於第一項第三款予以增列。 2. 為明確獨立董事職權，並進一步強化其參與董事會運作，爰修正第四項規定，明定公司應至少

修正前條文	修正後條文	說明
七、對關係人之捐贈或對非關係人之重大捐贈。但因重大天然災害所為急難救助之公益性質捐贈，得提下次董事會追認。 八、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三、其他依法令或章程規定應由股東會決議或董事會決議之事項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前項第七款所稱關係人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所規範之關係人；所稱對非關係人之重大捐贈，指每筆捐贈金額或一年內累積對同一對象捐贈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以上，或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營業收入淨額百分之一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以上者。 前項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董事會召開日期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提董事會決議通過部分免再計入。 獨立董事對於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三應經董事會決議事項，獨立董事應親自出席或委由其他獨立董事代理出席。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如獨立董事不能親自出席董事會表達反對或保留意見者，除有正當理由外，應事先出具書面意見，並載明於董事會議事錄。	七、對關係人之捐贈或對非關係人之重大捐贈。但因重大天然災害所為急難救助之公益性質捐贈，得提下次董事會追認。 八、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三、其他依法令或章程規定應由股東會決議或董事會決議之事項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前項第七款所稱關係人，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所規範之關係人；所稱對非關係人之重大捐贈，指每筆捐贈金額或一年內累積對同一對象捐贈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以上，或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營業收入淨額百分之一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以上者。 前項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董事會召開日期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提董事會決議通過部分免再計入。 <u>應有至少一席獨立董事親自出席董事會；對於第一項應提董事會決議事項，應有全體獨立董事出席董事會，獨立董事如無法親自出席，應委由其他獨立董事代理出席。</u>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如獨立董事不能親自出席董事會表達反對或保留意見者，除有正當理由外，應事先出具書面意見，並載明於董事會議事錄。	一席獨立董事親自出席董事會；對於第一項應提董事會決議事項，應有全體獨立董事出席董事會，獨立董事如無法親自出席，應委由其他獨立董事代理出席。 3. 第二項、第三項酌作文字標號之調整。
第十五條：(會議紀錄與簽署事項) 本公司董事會之議事，應作成議事錄，議事錄應詳實記載下列事項： 一、會議屆次(或年次)及時間地點。 二、主席之姓名。 三、董事出席狀況，包括出席、請假及缺席者之姓名與人數。 四、列席者之姓名及職稱。 五、記錄之姓名。 六、報告事項。 七、討論事項：各議案之決議方法與結果、董事、<u>監察人</u>、專家及其他人員發言摘要、依前條第一項規定涉及利害關係之董事姓名、利害關係重要內容之說明、其應迴避或不迴避理由、迴避情形、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及獨立董事依第七條第四項規定出具之書面意見。	第十五條：(會議紀錄與簽署事項) 本公司董事會之議事，應作成議事錄，議事錄應詳實記載下列事項： 一、會議屆次(或年次)及時間地點。 二、主席之姓名。 三、董事出席狀況，包括出席、請假及缺席者之姓名與人數。 四、列席者之姓名及職稱。 五、記錄之姓名。 六、報告事項。 七、討論事項：各議案之決議方法與結果、董事、專家及其他人員發言摘要、依前條第一項規定涉及利害關係之董事姓名、利害關係重要內容之說明、其應迴避或不迴避理由、迴避情形、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及獨立董事依第七條第四項規定出具之書面意見。	本公司業已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制度，相關條文內容爰配合刪除。

修正前條文	修正後條文	說明
八、臨時動議：提案人姓名、議案之決議方法與結果、董事、<u>監察人</u>、專家及其他人員發言摘要、依前條第一項規定涉及利害關係之董事姓名、利害關係重要內容之說明、其應迴避或不迴避理由、迴避情形及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 九、其他應記載事項。 董事會議決事項，如有下列情事之一者，除應於議事錄載明外，並應於董事會之日起二日內於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公開資訊觀測站辦理公告申報： 一、獨立董事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 二、未經本公司審計委員會通過之事項，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過。 董事會簽到簿為議事錄之一部分，應於公司存續期間妥善保存。 議事錄須由會議主席及記錄人員簽名或蓋章，於會後二十日內分送各董事及<u>監察人</u>。並應列入本公司重要檔案，於本公司存續期間妥善保存。 第一項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八、臨時動議：提案人姓名、議案之決議方法與結果、董事、專家及其他人員發言摘要、依前條第一項規定涉及利害關係之董事姓名、利害關係重要內容之說明、其應迴避或不迴避理由、迴避情形及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 九、其他應記載事項。 董事會議決事項，如有下列情事之一者，除應於議事錄載明外，並應於董事會之日起二日內於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公開資訊觀測站辦理公告申報： 一、獨立董事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 二、未經本公司審計委員會通過之事項，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過。 董事會簽到簿為議事錄之一部分，應於公司存續期間妥善保存。 議事錄須由會議主席及記錄人員簽名或蓋章，於會後二十日內分送各董事。並應列入本公司重要檔案，於本公司存續期間妥善保存。 第一項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u>第十七條：(審計委員會之職權適用)</u> <u>本規範對於監察人之規定，於審計委員會準用之。</u>	第十七條：(刪除)	本公司業已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制度，爰配合刪除本條相關內容。
第二十條：(訂定與修訂) 本規範訂立於民國九十八年九月二十五日；第一次修訂於一百零一年三月二十六日，第二次修訂於一百零一年十二月十四日。	第二十條：(訂定與修訂) 本規範訂立於民國九十八年九月二十五日；第一次修訂於一百零一年三月二十六日，第二次修訂於一百零一年十二月十四日，<u>第三次修訂於一百零六年十二月十九日。</u>	配合本次修訂，註明修訂日期。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107年6月27日股東常會

股東提名一般董事候選人名單

茲依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規定，提出一般董事候選人名單如下：

戶號	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持有股份數額 (單位：股)(註)
4	統一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羅智先	美國加州 大學洛杉 磯分校企 研所碩士	統一企業(股)公司 總經理	董 事 長：統一企業(股)公司、統一超商(股)公司、統健實業(股)公司、統一實業(股)公司、大統益(股)公司、太子建設開發(股)公司、凱友投資(股)公司、統一國際開發(股)公司、統宇投資(股)公司、統一置業(股)公司、統一數網(股)公司、統一夢公園生活事業(股)公司、凱南投資(股)公司、統一時代(股)公司、統一企業中國控股有限公司、統一企業(中國)投資有限公司、統仁實業(股)公司、台灣神隆(股)公司 副董事長：統清(股)公司 董 事：統一星巴克(股)公司、光泉食品(股)公司、德記洋行(股)公司、維力食品工業(股)公司、高權投資(股)公司 總 經 理：統一數網(股)公司 統一企業(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策略長	299,968,639
4	統一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蘇崇銘	美國愛荷 華大學企 研所碩士	統一企業(股)公司 財務長/副總經理、統一國際開發(股)公司總經理、統一生命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董 事 長：統一開發(股)公司、統一生命科技(股)公司 董 事：統一超商(股)公司、凱友投資(股)公司、萬通票券金融(股)公司、統正開發(股)公司、統一國際開發(股)公司、統宇投資(股)公司、開發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凱南投資(股)公司、翔鷺實業有限公司、統一企業中國控股有限公司、統一企業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台灣神隆(股)公司 獨立董事：神腦國際企業(股)公司 監 察 人：家福(股)公司、統一數	299,968,639

戶號	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持有股份數額 (單位：股)(註)
				網(股)公司、統一企業(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總 經 理：統一國際開發(股)公司、統一生命科技(股)公司、統一置業(股)公司 統一企業(股)公司總經理辦公室副總經理	
4	統一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蔡坤樹	美國明尼蘇達大學 食品營養碩士	統健實業(股)公司 董事、台灣乳酸菌 學會理事、台灣茶 協會監事、標準檢 驗局食品國家標 準(CNS)技術委員 會委員、經濟部學 界科專審議委員、台灣食品科技 學會理事	董 事 長：統一聖納多堡(股)公司 董 事：統仁藥品(股)公司、台灣神隆(股)公司 統一企業(股)公司總經理辦公室經理	299,968,639
4	統一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吳琮斌	中原大學 會計學系	統一企業(股)公司 財務企劃部經理 (會計主管)	董 事 長：統一資產管理(股)公司 董 事：統一超商(股)公司、太子建設開發(股)公司、太子地產(股)公司、時代國際飯店(股)公司、統仁藥品(股)公司、光泉牧場(股)公司、光泉食品(股)公司、統宇投資(股)公司、統一企業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台灣神隆(股)公司 監 察 人：凱友投資(股)公司、統一國際開發(股)公司、統一置業(股)公司、凱南投資(股)公司 統一企業(股)公司會計長	299,968,639
4	統一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郭嘉宏	美國伊利諾大學財務金融碩士、美國明尼蘇達大學企管碩士、台灣大學學士	瑞銀(UBS)投資銀行台灣區董事總經理、花旗集團(Citigroup)投資銀行執行董事、霸菱(ING Barings)投資銀行董事、花旗銀行(香港)投資銀行董事、台新綜合證券(股)公司董事	副董事長：台新綜合證券(股)公司 董 事：台灣神隆(股)公司 獨立董事：精成科技(股)公司、拍檔科技(股)公司	299,968,639

戶號	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持有股份數額 (單位：股)(註)
4	統一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陳勇發	美國韋恩 州立大學 化學博士、國立台灣大學化學研究所碩士、東海大學化學系	台灣神隆(股)公司 研究發展中心資深副總經理暨研發長、東海大學化學系兼任副教授、中油煉製研究所專案經理	董 事：SPT International, Ltd.、神隆(昆山)生化科技有限公司、神隆醫藥(常熟)有限公司、上海神隆生化科技有限公司、台灣神隆(股)公司 總 經 理：台灣神隆(股)公司、神隆(昆山)生化科技有限公司、神隆醫藥(常熟)有限公司	299,968,639
5	臺南紡織(股)公司 代表人：侯博明	文化大學	臺南紡織(股)公司 副董事長兼總經理	董 事 長：臺南紡織(股)公司、南紡建設(股)公司、南紡流通事業(股)公司、太子龍責任有限公司、育鵬投資(股)公司 常務董事：南帝化學工業(股)公司 董 事：南紡開發(股)公司、南邦國際開發(股)公司、太子建設開發(股)公司、統一企業(股)公司、統一國際開發(股)公司、台灣神隆(股)公司 臺南紡織(股)公司董事長暨策略長	23,605,921
860	高權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高秀玲	美國 Marymount College	高權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董 事 長：高權投資(股)公司、統一佳佳(股)公司、統一百華(股)公司、統一藥品(股)公司、統正開發(股)公司、統一生活事業(股)公司 董 事：統一企業(股)公司、統一超商(股)公司、統一實業(股)公司、統一國際開發(股)公司、太子建設開發(股)公司、統一綜合證券(股)公司、統一開發(股)公司、時代國際飯店(股)公司、統一星巴克(股)公司、統一(上海)保健品商貿有限公司、台灣神隆(股)公司 總 經 理：高權投資(股)公司。	14,832,733

戶號	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持有股份數額 (單位：股)(註)
861	統一國際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施秋茹	夏威夷大學經濟所碩士	統一國際開發(股)公司投資管理部協理、統成生物系統(股)公司企業發展部協理、統一生命科技(股)公司投資部協理	董 事：康那香企業(股)公司、興能高科技(股)公司、統一生命科技(股)公司、有聯生技(股)公司、萬通票券金融(股)公司、漢芝電子(股)公司董事、台灣神隆(股)公司 統一國際開發(股)公司投資管理部副總經理	28,673,421
1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代表人：謝明娟	中國醫藥學院醫務管理碩士	台灣健康諮詢學會常務監事	嘉南藥理大學醫務管理系助理教授 董 事：聯訊陸創業投資(股)公司、聯訊柒創業投資(股)公司 獨立董事：華宇藥品(股)公司 監 察 人：漢通創業投資(股)公司、聯亞藥業(股)公司	109,539,014
1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代表人：楊雅博	台灣大學經濟學博士	南台科技大學國際企業系教授	高雄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教授	109,539,014
2	台灣糖業(股)公司 代表人：王國禧	臺灣大學農業化學研究所博士	台灣糖業(股)公司組長、副執行長、副執行長兼任代理執行長、所長兼任代理執行長、所長	董 事：太景醫藥研發控股(股)公司、台灣神隆(股)公司 副總經理：台灣糖業(股)公司	32,581,963

(註)：為股東會停止過戶開始日107/4/29之持有股數。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107年6月27日股東常會
股東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茲依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規定，提出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如下：

戶號或身分證字號	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持有股份數額(單位:股)(註)	是否已連續擔任三屆獨立董事
B121000053	何威德	成功大學會計研究所博士	致遠(現為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副組長、南臺科技大學會計資訊系專任講師	南臺科技大學會計資訊系專任助理教授、台灣神隆(股)公司獨立董事	0	否
S102000074	張文昌	日本東京大學藥學部藥學研究科博士	1.社團法人國家生技醫療產業策進會副會長 2.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副主任委員、生物科學發展處處長 3.日本神戶大學客座教授 4.英國 William Harvey 研究所訪問教授 5.成功大學醫學院藥理學科教授、藥理學科主任、基礎醫學研究所所長、醫學院副院長、講座教授、生物科技中心主任、生物科學與科技學院院長、特聘講座、名譽特聘講座 6.美國肯塔基大學藥學院客座研究員 7.日本東京都老人總合研究所客座研究員 8.美國國家衛生研究院客座研究員	1.臺北醫學大學董事會董事長 2.臺北醫學大學醫學科學研究所講座教授 3.成功大學名譽特聘講座 4.中央研究院院士 5.環球水泥(股)公司獨立董事	0	否

戶號或身分證字號	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持有股份數額(單位:股)(註)	是否已連續擔任三屆獨立董事
E101000013	陳立宗	高雄醫學大學臨床醫學研究所博士	1.行政院科技部內科系醫學(二)學門兼任學門召集人 2.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內科系醫學(二)學門兼任學門副召集人 3.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研究副院長 4.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癌症中心主任 5.中華民國癌症醫學會兼任理事 6.台灣消化系醫學會兼任監事 7.國家衛生研究院癌症研究所副所長 8.台大醫院腫瘤科兼任主治醫師 9.台北榮民總醫院內科兼任主治醫師	1.國家衛生研究院癌症研究所特聘研究員兼任所長 2.行政院科技部血液免疫醫學學門兼任學門召集人 3.台北醫學大學醫學科技學院兼任教授 4.高雄醫學大學內科學系兼任教授 5.台灣胰臟醫學會兼任理事 6.成功大學分子醫學研究所合聘教授 7.成功大學臨床藥學與藥物科技研究所合聘教授 8.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內科合聘主治醫師	0	否

(註)：為股東會停止過戶開始日107/4/29之持有股數。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107 年 6 月 27 日股東常會
解除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競業禁止限制之名稱及職務明細

姓名	目前擔任本公司及兼任競業公司名稱及職務
統一企業(股)公司	台灣神隆(股)公司董事
統一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羅智先	台灣神隆(股)公司董事長暨總策略長
統一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蘇崇銘	台灣神隆(股)公司董事 統一生命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AndroSciences Corp.董事長、Tanvex Biologics. Inc. 董事、President Life Sciences Cayman Co.,Ltd 董事
統一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蔡坤樹	台灣神隆(股)公司董事
統一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吳琮斌	台灣神隆(股)公司董事
統一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郭嘉宏	台灣神隆(股)公司董事
統一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陳勇發	台灣神隆(股)公司董事暨總經理 SPT International, Ltd.董事、ScinoPharm Singapore Pte Ltd. 董事、神隆(昆山)生化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暨總經理、神隆醫藥(常熟)有限公司董事暨總經理、上海神隆生化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臺南紡織(股)公司	台灣神隆(股)公司董事
臺南紡織(股)公司 代表人：侯博明	台灣神隆(股)公司董事
高權投資(股)公司	台灣神隆(股)公司董事
高權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高秀玲	台灣神隆(股)公司董事 統一藥品(股)公司董事長、統一(上海)保健品商貿有限公司董事
統一國際開發(股)公司	台灣神隆(股)公司董事 統一生命科技(股)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董事、監察人 AndroSciences Corp 董事長暨董事、有聯生技(股)公司董事、瀚源生醫(股)公司董事、達邦蛋白(股)公司董事
統一國際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施秋茹	台灣神隆(股)公司董事 統一生命科技(股)公司董事、有聯生技(股)公司董事、瀚源生醫(股)公司董事、達邦蛋白(股)公司董事

姓名	目前擔任本公司及兼任競業公司名稱及職務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台灣神隆(股)公司董事 健亞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信東生技(股)公司董事、台灣花卉生物技術(股)公司董事、聯亞生技開發(股)公司董事、國光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太景醫藥研發控股(股)公司董事、藥華醫藥(股)公司董事、智擎生技製藥(股)公司董事、台安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永昕生物醫藥(股)公司董事、中裕新藥(股)公司董事、台康生技(股)公司董事、三顧(股)公司董事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代表人：謝明娟	台灣神隆(股)公司董事 華宇藥品(股)公司獨立董事、聯訊陸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聯訊柒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代表人：楊雅博	台灣神隆(股)公司董事
台灣糖業(股)公司	台灣神隆(股)公司董事 台灣糖業(股)公司、聯亞生技開發(股)公司董事、太景醫藥研發控股(股)公司董事
台灣糖業(股)公司代表人：王國禧	台灣神隆(股)公司董事 台灣糖業(股)公司副總經理
何威德	台灣神隆(股)公司獨立董事
張文昌	台灣神隆(股)公司獨立董事
陳立宗	台灣神隆(股)公司獨立董事